

六盘水鑫联福石材工艺有限责任公司石材加工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0月8日,六盘水鑫联福石材工艺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六盘水鑫联福石材工艺有限责任公司石材加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六盘水市生态环境局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六盘水市钟山区双戛街道中箐村七组1号。项目占地面积1333.3m²,租赁六盘水市钟山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场地(原为300#老电厂场地,已荒废多年)建设,设坟石广场石生产线1条,年产坟石144m³、广场石108m³。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建筑面积400m²,1F,半封闭式(顶棚+三面围挡)钢棚架结构生产大棚,设坟石广场石生产线1条,安装石材切割机1台、五轴数控雕刻机3台,车间地面硬化]、成品堆场(建筑面积100m²,地面硬化)、原料堆场(建筑面积100m²,地面硬化)、边角料堆场(建筑面积20m²,地面硬化)、办公楼(建筑面积100m²,砖混结构,共2层)、员工宿舍(建筑面积20m²,共1层,砖混结构)、员工食堂(建筑面积10m²,共1层,砖混结构)、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12月,贵州清山水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六

盘水鑫联福石材工艺有限责任公司石材加工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12月11日，六盘水市生态环境局以六盘水环钟表审[2023]39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批复。

项目于2024年2月开工建设，2024年3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六盘水鑫联福石材工艺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6月27日取得六盘水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20201MACD7CHR OC001Q)。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12.7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生产设备切割机由“2台(1台大型和1台小型)”变动为“1台切割机(1台小型)”。1台10t行车实际未设。

以上变动对环境影响不大。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先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当地村民定期清掏作为农肥使用。

场区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32m³)收集沉淀后用作绿化和道路洒水，不外排。

车辆冲洗废水、生产线废水采用沉淀池(15m³)沉淀处理后回用，

不外排。

2、废气

物料运输过程中车辆慢行，车辆进出场地清洗车轮。厂区场地硬化，周边加强绿化。

切割、雕刻工序采用湿式方式作业，位于半封闭式（顶棚+三面围挡）钢棚架结构生产大棚内，车间场地洒水降尘，定期清扫，厂区加强绿化。

项目原料及产品均为大块状，不易产生扬尘，堆场适当洒水降尘。

汽车尾气自然扩散。

化粪池定期清掏，必要时喷洒除臭消毒剂。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3、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

项目夜间不生产。

加强绿化。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废手套等劳保用品收集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边角料及沉淀池沉渣定期外运至周边合法建筑垃圾堆放场处理。

废机油等危险废物收集至危废暂存间（5m²）暂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5、其他

分区防渗。

落实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已编制六盘水鑫联福石材工艺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六盘水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520200-2024-257-L）。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现场监测结果：

1、工况记录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坟石/广场石产量达负荷的 80%，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水

化粪池排口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粪大肠菌群等监测结果均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旱作标准限值要求。

3、废气

厂周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浓度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监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新建扩改二级厂界标准值要求。氨、硫化氢等浓度监测结果均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G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食堂油烟排口油烟浓度监测结果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小型规模限值要求。

4、噪声

场界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应限值要求，废水、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措施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基本合格。

七、后续要求

1、落实排污许可证后管理要求、环境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4、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

5、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六盘水鑫联福石材工艺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0月8日

